

证券代码：301159

证券简称：三维天地

公告编号：2022-045

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13日（星期二）14:30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12号楼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年9月13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年9月13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。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金震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7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- 8、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，代表股份47,307,25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.1600%。其中，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，代表股份46,635,05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.2910%；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，代表股份672,2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69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金震先生、罗世文先生、王兆君先生、张金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.01 选举金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金震先生当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2 选举罗世文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罗世文先生当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3 选举王兆君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王兆君先生当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.04 选举张金平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张金平女士当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高金波先生、王国兴先生、梁俊娇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2.01 选举高金波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高金波先生当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2 选举王国兴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王国兴先生当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2.03 选举梁俊娇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梁俊娇女士当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李晓琳女士、邢盛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与职工代表监事王力先生共同组成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3.01 选举李晓琳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李晓琳女士当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3.02 选举邢盛博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6,051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1,00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16%。

邢盛博先生当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薪酬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7,307,0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6%；反对 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67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02%；反对 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(北京)律师事务所刘建海律师与方梦恬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上海市锦天城(北京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9月13日